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 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

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银行”）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，自 2016 年 12 月 28 日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始代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、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等销售业务，并参加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申购、定投费率优惠活动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

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

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7

二、费率优惠活动

自 2016 年 12 月 28 日起，通过杭州银行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基金实行费率优惠，申购费率 6 折，折后低于 0.6%的按 0.6%计算，原费率低于 0.6%的不打折（认购期间无费率优惠）；开通定投，起点 100 元，定投费率 8 折。原费率指各基金法律文件中规定的标准费率。

费率优惠期限内，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杭州银行代销的基金产品，则自该基金在杭州银行开放申购业务当日起，将同时参与杭州银行上述优惠活动，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以杭州银行活动公告为准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
三、费率优惠期限

以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。

四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：

1.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067-9908

公司网址：www.zsfund.com

2.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888-508

公司网址：www.hzbank.com

五、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有风险，选择须谨慎。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。
特此公告。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12月28日